山东召开2024年度田野考古工作汇报会

本报讯 记者翟如月报道 2月18日，2024年度山东省田野考古工作汇报会在济南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总结山东省2024年度考古工作，并对2025年度考古工作进行部署安排。此次会议共有46个考古项目进行汇报和交流，并评选出2024年度“山东省五大考古新发现”和“山东省优秀田野考古工地”各5项。

会议从狠抓监督管理、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加强考古研究阐释、推进大遗址保护、聚力考古成果转化等6个方面简要回顾总结了山东省2024年考古工作取得的成绩，精准剖析了当前考古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针对性地对2025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安排。一是聚焦考古制度建设，修订《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出台加强考古勘探监管等系列政策性文件，推进考古领域改革创新。二是聚焦考古发掘研究，强化考古课题意识和精细化考古理念，出版一批考古报告，做好中外联合考古研究，提升考古科研能力。三是聚焦工程建设考古，做好重点工程项目考古工作，深入推进文物分布区域类别划分和区域文物影响评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四是聚焦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加强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开展第三批省级考古遗址公园评定，增强大遗址保护利用水平。五是聚焦考古宣传推介，推动考古研学基地建设，做大做强公众考古，深化考古遗址价值阐释。六是聚焦考古人才队伍建设，抓好人才培养项目组织实施，开展考古人才培训，推动考古专业机构建设，夯实事业根基。

开幕式上，还举行了2024年度山东省新任考古发掘项目负责人颁奖仪式。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相关处室和直属文博单位代表、各市文化和旅游局相关负责人、省内考古发掘资质单位代表、各市考古机构负责人和省考古学会团体会员单位代表共计180余人参加会议，省内外有关考古科研院所和高校的9位专家受邀参会。

杭州启动文博单位“一保一警”共治联动工作

本报讯 2月18日，由杭州市园林文物局和杭州市公安局主办的杭州市文博单位“一保一警”共治联动启动仪式在杭州孔庙举办。启动仪式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杭州孔庙（碑林）、飞来峰造像的文保员和文保警官签订结对书，文保员和文保警官代表作表态发言。

为开展好“一保一警”工作，各文博单位要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当前文物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和做好文物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为文保员和文保警官开展工作创造良好环境；加强联动联防，文保员要对照《文物博物馆单位安全检查指南》，会同文保警官常态化开展文博单位联合检查，加强文博单位内部和周边治安管理，双方要开展定期会商，加强信息互通，形成保护合力；强化业务培训，文物部门要经常性开展业务培训，以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作为培训重点，确保文保员和文保警官及时熟练掌握，针对性提升业务水平；开展督导落实，要对“一保一警”工作进行抽查检查，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对工作落实到位、表现突出的及时予以表扬。

据悉，杭州市文博单位“一保一警”共治联动工作机制覆盖全市717处文保单位和44家国有博物馆，文博单位的文保员将和对应辖区的社区民警（文保警官）一起，常态化开展联合安全检查、强化联合巡查巡控、深化安全风险评估、加强文物安全协同共治，确保全市“一保一警”机制落到实处、发挥实效。

（杭文）

安岳文物守护有保障 “九个一”装备暖心上线

春寒料峭，70多岁的文物管理员潘元菊同往常一样，来到木鱼山摩崖造像，踏上了巡护文物的路途。

检查壁龛、打扫落叶、清点造像……尽管年事已高，但潘元菊步伐依然稳健。潘元菊说，守护文物是她的本职工作，但最重要的是，她与这些石窟造像已经产生了“感情”。木鱼山摩崖造像位于安岳县驯龙镇自治社区黄河村，开凿于唐代，距今已有千年历史。现存24个龛窟、770尊造像，造像最高达5米，形态各异、栩栩如生，是研究中国古代石刻艺术的重要实物资料。潘元菊作为这里的“守护者”，几十年如一日，风雨无阻地守护着这些珍贵的文物。由于夜间下了小雨，山路变得湿滑泥泞，树叶上积存的雨水不时滴落，让潘元菊的巡护之路多了几分艰难。她穿上冲锋衣，拿着雨伞，穿起雨靴，小心翼翼地攀登台阶。“还好有关部门给我们发了雨靴、伞具等装备，不然这样的天气还真有点难走。”潘元菊说。

潘元菊在仔细检查石刻造像 闫凯/摄

1月20日，“安岳文物守护计划”正式启动，标志着安岳县文物保护工作迈入了更加规范化、系统化的新阶段。为文物守护人免费提供守护装备，就是“安岳文物守护计划”的暖心之举。其中，“九个一”装备是专门为文物守护人量身打造的文保“套餐”，包括一套服装、一张聘书、一个证件、一支手电、一个背包、一把雨伞、一双雨靴、一个水杯和一份保险，旨在为守护人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确保他们在守护文物的过程中能够安全、高效地开展工作。“有了这些装备，我们守护文物的信心更足了。”潘元菊笑着说。

文保工作的关键在于构建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文物守护人队伍。近年来，安岳县积极构建县、乡镇（街道）及属地派出所、村（社区）、村（居）民小组、文物保护单位五级和文物志愿者队伍的“5+1”文物守护人网格化责任体系，实现文物保护管理全覆盖，进一步明确文物守护人职责。目前已明确各级守护人共3500余人。“文物保护工作任重道远，需要我们一代代人共同努力。”安岳县委宣传部有关负责同志表示。文物是历史的见证，是文化的根脉，接下来，安岳将继续加大文物保护宣传力度，增强全民文物保护意识，推动文物保护全民参与，让历史的记忆得以延续，让文化的根脉生生不息。

（安岳文物）

福建召开水下文物联合保护工作对接会

本报讯 2月19日，福建省文物局和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召开水下文物联合执法工作对接会。会议旨在落实《福建省文物局 福建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水下文物联合执法工作做谈话备忘录》，进一步加强部门协作，探索新年度工作，共同守护福建丰富的水下文化遗产。福建省文物局、省海洋与渔业执法总队、省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监督局和省考古研究院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上，各方回顾近年来福建省在水下文物保护方面取得的成果，分析当前水下文物保护工作面临的挑战。福建海域辽阔，水下文物资源丰富，但同时也面临着非法打捞、盗掘等威胁，加强水下文物执法工作刻不容缓，双方就下一步联合开展福建省管辖海域内水下文物考古调查、执法巡查、信息共享等方面提出具体举措。

会议各方形成共识，要进一步加强部门协作，按照国家文物局和国家海洋局关于加强我国管辖海域内文化遗产联合执法工作机制的框架，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共享、联合执法、案件移送等机制，制定管用适用工作清单，形成水下文物保护合力。

（闽文）

西部机场博物馆揭牌亮相

本报讯 特约通讯员庞博报道 2月20日，西部机场博物馆在新启用的西安咸阳国际机场T5航站楼揭牌，该馆将于2月26日起面向公众开放参观。

该馆基本陈列“长安·常安——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出土文物与古代长安”主题展占地400平方米，以历年机场区域考古发掘出土的约120件文物为载体，通过“洪渎千载事”“丝路贯通途”“长安尽繁华”三个单元，展现机场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历程，以及陕西作为古丝绸之路起点和古代长安的盛景；专题陈列每期精选1件陕西代表性文物在88平方米的珍宝馆进行轮展，首展重磅推出国家一级文物，春秋时期青铜礼器的瑰宝——秦公镈；临时陈列首次以“花开茯现”非遗文化展和“只此长安·上新”文创展为主。三大陈列形成西部机场博物馆多层次、多维度的文化展示体系。

西部机场博物馆位于西安咸阳国际机场T5航站楼核心区域，是“全球机场首家在地文物展示博物馆”，整体采用仿唐式建筑风格，总占地面积6400平方米，以航空旅途中的“15分钟博物馆”为目标，采用“基本陈列+专题陈列+临时陈列”的博物馆展示模式。该馆的开放，是陕西省文物局与西部机场集团对“一座洪渎原，半部中国史”在地历史文化进行传承展示的创新举措，将进一步发挥西安咸阳国际机场在展示陕西文化和讲好中国故事中的窗口作用。

秦始皇帝陵博物院
为全国千所高校赠订
《中国文物报》

一版责编 赵 昀 电话:(010)84078838—6163
一版校对 翟如月
责任终校 焦九菊
值班主任 赵 昀 徐秀丽
值班终审 何 薇 李学良

“12359”提醒您：
保护文物代代受益
举报违法人人有责
文物违法举报电话：010-12359
举报网站：http://jb.ncha.gov.cn/
举报邮箱：jubao@ncha.gov.cn
举报信箱：北京市1652信箱
邮编：100009

河南省文物局
江苏省文物局
河北省文物局
福建省文物局
为省内党政领导赠订
《中国文物报》

陕西省文物局
云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为省内文博单位赠订
《中国文物报》

（上接1版）

（九）健全粮食和食物节约长效机制。扎实推进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大力提倡健康饮食，加强公共食堂、餐饮机构等用油指导，推广减油减盐减糖和全谷物等膳食。推动粮食机收减损、适度加工和科学储存。

二、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十）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防止思想松懈、工作松劲。提升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效能，及时将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纳入帮扶。深入开展防止返贫就业攻坚行动，增强帮扶车间就业吸纳能力，稳定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和收入。按照巩固、升级、盘活、调整原则，分类推进帮扶产业提质增效。深入开展科技、医疗、教育干部人才“组团式”帮扶。加强消费帮扶平台企业和产品管理。

（十一）统筹建立农村防止返贫致贫机制和低收入人口、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总体评估，研究制定过渡期后帮扶政策体系。统筹开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及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的识别认定。注重激发内生动力，强化对有劳动能力的农村低收入人口的开发式帮扶，加强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支持欠发达地区振兴发展，建立分层分类帮扶制度，通过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等机制给予差异化支持。

（十二）健全脱贫攻坚国家投入形成资产的长效管理机制。全面清查脱贫攻坚国家投入形成资产，建立统一的资产登记管理台账。制定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办法，健全资产形成、确权移交、管护运营、收益分配等全程监管制度，推动经营性资产保值增效、公益性资产持续发挥作用。完善资产分类处置制度，支持各地盘活低效闲置资产。

三、着力壮大县域富民产业

（十三）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坚持按市场规律办事，大力发展绿色、特色农产品种养，推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实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打造特色农业产业集群，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深入实施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推进乡村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开展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提升乡村旅游特色化、精品化、规范化水平。加快构建农产品和农资现代流通网络，支持各类主体协同共建供应链。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

（十四）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机制，将联农带农作为政策倾斜的重要依据。引导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与农户等紧密联合与合作，通过保底分红、入股参股、服务带动等方式，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规范和引导农业农村领域社会投资，健全风险防范机制。

（十五）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引导农民发展适合家庭经营的产业项目，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林下经济、民宿经济。加大稳岗就业政策支持力度，强化就业服务和劳务协作，培育推介特色劳务品牌。推进家政兴农行动。加强大龄农民工就业扶持。推动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全面覆盖和有效运转，依法纠治各类欠薪问题。发展各具特色的县域经济，支持发展就业容量大的富民产业，促进农民就近就业增收。实施数字乡村强农惠农富农专项行动。扩大以工代赈项目实施规模，在重点工程项目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推广以工代赈。

四、着力推进乡村建设

（十六）统筹县域城乡规划布局。顺应人口变化趋势，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与新型城镇化有机结合，发挥县乡国土空间规划的空间统筹和要素保障作用，促进城乡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一体化。提高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效，不得要求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对不需要编制的可在县乡国土空间规划中管控引导或出台通则式管理规定。合理确定村庄建设重点和优先序，统筹建设和管护，探索具有地域特色的乡村建设模式。在耕地总量不减少、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基本稳定的前提下，开展以县域为统筹单元、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十七）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分类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集中供水规模化、小型供水规范化建设，有条件的地方可推行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和专业化管护。实施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开展农村公路及桥梁隧道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巩固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通客车成果，改善农村水路交通出行条件，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深化快递进村，加强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深化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支持连锁经营布局县域市场，推动冷链配送和即时零售向乡镇延伸。推动农村消费品以旧换新，完善废旧家电等回收网络。巩固提升农村电力保障水平，加强农村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设公共充换电设施。提升农村地区电信普遍服务水平。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做好受灾地区因灾倒损住房恢复重建。

（十八）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提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和消防、安全等管理水平，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全面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确保食品安全和资金规范使用。以人员下沉为重点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提升中心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推动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村传染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深入开展全民健身和爱国卫生运动。健全基本医保参保长效机制，对连续参保和当年零报销的农村居民，提高次年大病保险最高支付限额。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开展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鼓励开展村级互助性养老服务。发展农村婴幼儿照护服务。扩大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覆盖面，提升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加强残疾人保障和康复救助。

（十九）加强农村生态环境治理。深入打好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建设美丽乡村。健全农村改厕实施机制，完善社会化管护和服务体系。因地制宜选择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推动厕所粪污和生活污水协同治理，基本消除农村较大面积黑臭水体。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突出区域系统治理，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和水产养殖尾水处理。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加强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支持秸秆综合利用，精准划定禁烧范围，依法依规落实禁烧管控要求。大力推进“三北”工程，强化资源协同和联防联治，提升防沙治沙综合治理效果。加强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坚定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强化长江珍稀濒危物种拯救和重要栖息地生态修复。

五、着力健全乡村治理体系

（二十）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坚持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提高基层党组织领导能力。保持县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任期稳定，持续加强乡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着力解决部分年轻干部在农村基层“水土不服”问题。做好全国村“两委”换届，集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推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担当作为。加强农村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完善基层监督体系，严格村干部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管理监督。进一步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支持农民群众多渠道参与村级议事协商。持续深化整治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扎实开展对村巡察，细化完善新时代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规范。

（二十一）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强化执行情况监督评估，健全动态调整机制。健全从县乡借调工作人员从严管控长效机制。严格控制对基层开展督查检查考核，精简优化涉农考核。巩固“一票否决”和签订责任状事项清理成果。清理整合面向基层的政务应用程序，持续深化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推进农村基层网格化治理“多格合一”。通过“减上补下”等方式推动编制资源向乡镇（街道）倾斜，加强分类管理、统筹使用。

（二十二）加强文明乡风建设。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更加深入人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培育时代新风新貌，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等实践活动，推进和睦家庭与和谐邻里建设。加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丰富农村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创新开展“戏曲进乡村”等文化惠民活动，加强乡土文化能人扶持，引导群众性文体活动健康发展。推进传统村落特色保护区建设，加强乡村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深入实施乡村文物保护工程。

（二十三）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推进农村高额彩礼问题综合治理，发挥妇联、共青团等组织作用，加强对农村适婚群体的公益性婚恋服务和关心关爱。加大对婚托婚骗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加强宗祠规范管理。深化殡葬改革，推进公益性生态安葬设施建设。持续整治人情攀比、大操大办、厚葬薄养、散埋乱葬等突出问题，完善约束性规范和倡导性标准。规范农村演出市场，深入整治低俗表演活动。加强农村科普阵地建设，反对封建迷信。

（二十四）维护农村稳定安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农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完善信息共享、协同解决机制，营造积极健康的社会氛围。健全农村地区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防范遏制“村霸”、家族宗族黑恶势力滋生蔓延。加强农村宗教事务管理。深入打击整治农村赌博，筑牢农村禁毒防线，严厉打击涉农领域传销、诈骗等经济犯罪。健全农村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强化农村道路交通、燃气、消防、自建房等领域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和排查整治。

六、着力健全要素保障和优化配置体制机制

（二十五）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坚持“大稳定、小调整”，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扩大整省试点范围，妥善化解延包中的矛盾纠纷，确保绝大多数农户承包地总体顺延、保持稳定。健全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服务制度，不得通过下指标、定任务等方式推动土地流转。鼓励通过发布流转价格指数、实物计租等方式，推动流转费用稳定在合理水平。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质效，增强带动农户能力。

（二十六）管好用好农村资源资产。扎实做好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探索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的有效实现形式。不允许城镇居民到农村购买农房、宅基地，不允许退休干部到农村占地建房。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健全收益分配和权益保护机制。因地制宜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不对集体收入提硬性目标，严控集体经营风险和债务。持续深化农村集体资金、资产和资源管理专项治理。推进新增耕地规范管理和合理利用。

（二十七）创新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优先保障农业农村领域一般公共预算投入，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对农业农村领域重大项目建设的支持力度。运用再贷款、再贴现、差别化存款准备金率等货币政策工具，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对乡村振兴领域资金投放。支持金融机构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券。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乡村振兴债券。深入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加强涉农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推广畜禽活体、农业设施等抵押融资贷款。坚持农村中小银行支农支小定位，“一省一策”加快农村信用社改革，稳妥有序推进村镇银行改革重组。健全多层次农业保险体系，支持发展特色农产品保险。严厉打击农村各类非法金融活动。加强涉农资金项目全过程监管，着力整治骗取套取、截留挪用惠农资金等问题。

（二十八）完善乡村人才培育和发展机制。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加强农民技术技能培训，壮大农村各类专业人才和实用人才队伍。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程。以产业需求为导向，优化调整涉农学科专业。提升涉农职业教育水平，鼓励职业学校与农业企业等组建产教联合体。扎实推进“三支一扶”计划、科技特派员、特岗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深入实施乡村巾帼追梦人计划和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支持科技小院扎根农村助农惠农。继续实施大学生乡村医生专项计划。鼓励和引导城市人才服务乡村，健全评聘激励机制。

（二十九）统筹推进林业、农垦和供销社等改革。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调整优化林木采伐管理制度，赋予权利人更加充分的林木处置权和收益权。深化农垦改革，健全资产监管和公司治理等体制机制。完善国有农用地权利体系，促进规范管理利用。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和用水权改革，加强取用水管理，持续推进地下水超采治理，推广运用节水灌溉技术。

（三十）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机制。推动转移支付、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等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完善全国公开统一的户籍管理政务服务平台，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城市逐步将稳定就业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城市住房保障政策范围。进一步提高农业转移人口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公办学校就读比例。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

办好农村的事，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关键在党。必须坚持不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夯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政治责任，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推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走深走实，健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长效机制。保持历史耐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重点实事，让农民群众可感可及、得到实惠。全面落实“四下基层”制度，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坚持从农村实际出发，充分尊重农民意愿，改进工作方式方法，防止政策执行简单化和“一刀切”。鼓励各地实践探索和改革创新，充分调动广大党员干部和农民群众积极性，激发乡村全面振兴动力活力。

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真抓实干、久久为功，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推动农业基础更加稳固、农村地区更加繁荣、农民生活更加红火，朝着建设农业强国目标扎实迈进。

（新华社北京2月23日电）